

获嘉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、及时、准确地编制和公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。一是做好农业政策解读公开工作。二是围绕农业部门重点工作和改革任务以及职能范围内业务性工作，做到政务信息公开线上与线下相融合。三是完善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平台执法人员和检查对象信息。四是根据要求制定了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流程、答复等工作规程以及处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制度。

(一)主动公开情况：按照相关要求，主动公开《关于申报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的通知》和农业重点工作政策文件，并依法依规进行解读，普及涉农最新政策知识。2022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本单位政府信息43条，其中重点领域信息6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：2022年，未收到网络、信函、传真等形式申请要求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也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：对我局信息工作负责人及联络员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知识技能培训，提升专人管控信息的精确度，充实宣传干部队伍力量，保证宣传队伍建设跟上时代发展的节拍、不落伍、不掉队。围绕农业重点工作，全方位、多维度宣传农业农村工作，宣传改善民生的新举措，宣传农业农村领域发展新成就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结合新政策新动态开展各种农民培训班，将农业补贴及相关惠农政策公开，确保政策送村入户，做到政务信息公开线上与线下相融合，有效提高政府公开管理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(五)监督保障：年初制定全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分解责任落实。年中督办各责任单位开展监督检查，全面完成监督检查事项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，确保发布信息的安全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。积极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，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7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6.021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然存在许多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的组织建设仍需改进，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整体水平有待提高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办公室负责，虽有专职人员负责，但法律、互联网及相关业务领域知识有所欠缺，未接受过专门业务培训，缺乏政务公开专业知识，对政务公开理论和政策掌握不透彻。二是政务公开内容不够丰富，政务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。随着时代进步、群众需求的提高，公开的信息还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求，工作动态等政府信息的时效性和公开质量上还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2023年，农业农村局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有关制度，着力加强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和回应社会关切工作，着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建设，着力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，着力加强考核评估和检查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，更好地为社会公众提供政府信息服务。

一是组织相关人员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。加强对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政策指导，使其准确理解掌握相关规定，切实增强公开意识，提升工作能力，进一步适应新常态、新思路，在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的同时，重视干部职工理论知识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，提升专业素养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二是突出做好相关业务内容公开的细化，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，从政府信息公开重点领域入手，不断提高公开信息的全面性、时效性和规范性，更好地服务农业发展和乡村振兴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建设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特别是要切实抓好群众关注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政府信息的公开。制定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、通报制度，形成工作有部署、定期有通报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信息公开申请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。